

证券代码:300812 证券简称: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:2025-033

##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;
- 2.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;
- 3.本次股东会未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;
- 4.本次股东会在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,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通知情况

本次股东会将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;

3.本次股东会未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;

4.本次股东会在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,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时间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5月21日(星期三)下午14:3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5月21日(星期三)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为:2025年5月21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:2025年5月21日9:15-26,9:30-11:30和13:00-15:00。

3.会议地点: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401易天股份会议室。

4.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6.会议主持人:高军先生

本公司董事会在召开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的情况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)共计72人,代表股份68,444,17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.40%。

其中: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6人,代表股份66,830,33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.6893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,代表股份840,69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5099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人,代表股份61,134,40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1516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本公司中小股东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且非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5人,代表股份2,454,53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7515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,代表股份840,69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5099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人,代表股份61,134,40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1516%。

3.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,对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会议议程情况

1.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)的议案》

该议案系为普通决议议案,表决结果:同意68,415,8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6%;反对21,6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6%;弃权6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68,415,8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6%;弃权6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2,426,19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6%;弃权6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8%。本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2,426,19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6%;弃权6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2,426,19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6%;弃权6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